**版艺学院教研活动规范管理办法（讨论稿）**

教研活动是各学科和专业开展基础教学研究，落实和推进系日常教学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的重要载体。其主要目标是完成教学计划所规定的课程及其他环节的教学任务，开展教学研究、科学研究和组织学术活动，提高师资队伍的质量，布置、检查教师完成工作的数量和质量状况，加强相关实验教学和管理等。

**一、教研活动的基本原则**

1、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以教学工作为中心，坚持落实立德树人中心工作，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

2、各系（专业）是组织本科教学和教学研究工作的基本单位。

**二、教研活动的基本任务**

1、学习最新的教育方针政策和中央文件精神，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和教学能力；组织安排教师参加教学培训、教学比赛和各类社会实践等活动，提高教师的业务能力。

2、各系根据各专业的培养目标和教学计划要求，组织落实本专业的本科教学任务，包括授课、作业布置与批改、辅导答疑、课程考核、教材与教辅资料编写，对学生进行见习、实习等社会实践、学年和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按要求完成各项教学任务。

3、实行集体备课制度，统一安排教学进度，制订课程教学、实验、实习等教学环节的大纲或规范，按时上传教学进度表。

4、教研活动要主题明确，解决实际问题，且注意问题的连贯性。可以是务实的布置落实校、院下达的工作任务，同时布置和分工本系工作计划以及工作任务；更多的应该是务虚的：开展教学方法讨论、教学经验交流、教书育人心得等方面的探讨。组织教师开展课程建设和教改立项课题的研究，组织教师申报教学成果奖以及其他教学研究项目。

5、各系应抓好教学质量监控工作。组织新开课教师的试讲和听课评教工作；对任课教师备课、授课、期中作业布置和期末学生考核提出明确的要求；组织教师做好考试的命题、阅卷和试卷分析工作，进行课程教学总结，提出改进教学的具体措施。

6、各系应做好专业教师培养和梯队建设工作。通过为青年教师配备导师等方式提升青年教师的教学能力和教学水平。

**三、教研活动的工作制度**

1、例会制度。**原则上要求每三周一次教学活动（每学期不少于4次）**。

2、听课制度。各系主任（副主任）要深入课堂听课，及时了解教师的教学情况，认真填写听课记录表，积极组织教师集体听课和相互听课，开展观摩教学，提出改进意见。

3、教学质量检查制度。认真做好开学初、期中和期末教学工作检查，加强各项工作的阶段性检查和经常性检查，建立听课评课、教学观摩、教学研讨常态化制度，确保教学质量不断提示。

4、计划与总结制度。每学期初各系制定教研活动计划并报学院教务办备案，学院党政班子根据工作分配随机参与各系的教研活动。

5、教师年度考核制度。各系结合教学工作检查情况，进行考核总结，审核教师年度考核表，并以此为年终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本办法在学院党政班子领导下制定，由学院教务、人事、科研共同协办并负责解释。

上海理工大学

出版印刷与艺术设计学院

二○一九年九月二十日